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uan Chao Holdings Limited

### 冠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2)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冠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減少約56%(已撇除上市開支的影響)，主要是由於新加坡衛生部為遏制COVID-19進一步擴散而實施安全距離措施，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臨時關閉展廳，致使收益大幅減少。

基於上述財務資料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考慮到(i)疫情尚未結束；及(ii)本集團的展廳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起臨時關閉且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方重新開業，董事會預計，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將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減少。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編製，其財務數據或資料既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預期本公司將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時限內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率堂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率堂先生、黃慧敏女士及康寶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澈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東先生、許人傑先生及譚日健先生。